

常州市教育局

中国教育工会常州市委员会

常教工〔2023〕13号

常州市教育局 中国教育工会常州市委员会 关于组织开展第十六个“师德建设月” 活动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经开区社会事业局、教育工会，各在常高校、行业学校、局属各单位及工会：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强化现代化建设人才支撑”，强调“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擦亮“常有优学”教育名片，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我市第十六个“师德建设月”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筑牢理想信念 弘扬高尚师德。

二、活动时间

2023年9月。

三、主要安排

1. 以理想信念引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迫切需要我们的教师既精通专业知识、做好‘经师’，又涵养德行、成为‘人师’，努力做精于‘传道授业解惑’的‘经师’和‘人师’的统一者”的丰富内涵，引导广大教师树牢“四个意识”，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争做“四有”好老师。

2. 以先进典型示范。要深入挖掘师德先进人物事迹，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和方式宣传。既要广泛学习各行各业的劳模先进，又要大力选树、学习身边的师德先进，用看得见摸得着的先进典型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做到教书与育人相统一，言传与身教相统一。

3. 以实践行动促进。组织全体教师开展各种关爱学生身心健康和学业发展的行动。积极投入“双减”工作、开展好课后服务工作，积极参加技能竞赛。关心教师身心健康，深入了解教师所需所盼，建立联系广泛服务教师的工会工作体系，搭建广大教师建功立业的平台，在推动常州教育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中促进

师德建设。

4. 以规章制度保障。组织开展学习师德规范，用好《常州市中小学师德师风教育学习手册》。创新师德建设方式，撰写师德建设典型案例，不断总结师德建设经验，形成制度，长期保持，创建品牌，彰显特色。

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各级教育工会要高度重视师德建设工作，切实开展好“师德建设月”活动。请于10月15日前将“师德建设月”典型经验和特色做法撰写成1200-1500字的案例报送市教育工会。市教育局、市教育工会将组织评选优秀案例并予以表扬。联系人：徐红兵，电话：85681358，电子信箱：979881178@qq.com。



(此件公开发布)

